192455 - 伊本•欧麦尔和艾布•胡莱勒念“大赞词”，人们听到之后也念“大赞词”，可以把它理解为集体念“大赞词”吗？

السؤال

我们听说集体念“大赞词”是教法不允许的异端行为，学者们对此的主张是什么？可以把伊本•欧麦尔和艾布•胡莱勒（愿主喜悦他俩）念“大赞词”的行为当作教法证据吗？他俩来到市场，念“大赞词”，人们也随之念“大赞词”。
如果我们说人们单独的念“大赞词”，每一个人各自念“大赞词”，如果伊本•欧麦尔和艾布•胡莱勒（愿主喜悦他俩）没有同时念“大赞词”，众人如何随着他俩念“大赞词”？如果我们说他俩一起在市场里行走，并且念“大赞词”，众人是否分成了两部分：例如一部分人在右边，随着艾布•胡莱勒念“大赞词”，一部分人在左边，随着伊本•欧麦尔念“大赞词”？如果有人说他俩在市场里是分开的，各自在自己的地方念“大赞词”，这是没有证据的，如果有证据，一定会被提及。

الإجابة المفصلة

:

一切赞颂，全归真主。

我们已经叙述了集体念“大赞词”的教法律例以及学者们的相关主张，证据就是《布哈里圣训实录》（2 / 20）中辑录的圣训：伊本•欧麦尔和艾布•胡莱勒（愿主喜悦他俩）在“泰什里格”的日子里来到了市场，他俩念着“大赞词”，人们也随之念“大赞词”；至于把它作为现在人们有规律的集体念“大赞词”的证据，其中有待研究，敬请参阅（127851）号法特瓦。

综上所述：伊本•欧麦尔和艾布•胡莱勒（愿主喜悦他俩）来到市场，在那里念“大赞词”，因为那个地方的人们非常忙碌，疏忽大意，所以提醒他们念“大赞词”，众人在提醒之后非常激动的念着“大赞词”。

这与众人分成两队、或者所说的这些无根无据的幻想毫无关系。

至于伊玛目沙斐仪在《温姆》(1 / 264)中说：“如果众人看到伊斯兰历十月（善瓦利月）的新月，我喜欢众人集体的或者单独的念“大赞词”，无论在清真寺、市场、道路和住宅，无论是旅行者和居民，

无论他们身在何处，高声念“大赞词”，不断的念着“大赞词”，一直到做礼拜的场地，伊玛目出来做礼拜的时候停止念“大赞词”。”

显而易见，有可能就是他们每个人念“大赞词”，无论是单独的个人，或者在集体当中，都念“大赞词”，在清真寺里或者在其它的地方，不是众口一致和异口同声的。

众所周知，如果一句话有多种可能性，它就失去了作为证据的资格，所以我们的主张仍然是没有矛盾的上述的法特瓦。

同时，必须要注意，认为集体念“大赞词”的形式是异端行为，这不是新生的新鲜的主张，很久之前就有学者明确的提出了这种主张。

比如伊本·哈吉在他的著作《入门》中叙述节日里念“大赞词”的情况而说：“然后他们异口同声的念“大赞词”，这是异端行为，因为教法规定每个人各自念“大赞词”，而不是众口一致和异口同声的念“大赞词”。”

真主至知！